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变更暨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监事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监事辞职的情况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余世臣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余世臣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余世臣先生的原定任期为 2021 年 8 月 1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世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余世臣先生辞职后公司监事会成员将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选举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期间，余世臣先生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余世臣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余世臣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监事的情况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邵根伙先生推荐，提名陈忠恒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陈忠恒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 2022 年 6 月 18 日，陈忠恒先生本人持有公司股票 4,353,318 股，其配偶、父母、子女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21 日

附件：

陈忠恒先生简历

陈忠恒先生，中国政法大学法学专业，中国人民大学在职 MBA，执业律师，2000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法务部主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忠恒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4,353,318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忠恒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陈忠恒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